

山东省经济林协会换届

导报讯 近日,山东省经济林协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暨全省经济林产业发展研讨会在济南召开。会上选举产生了山东省经济林协会第五届理事、常务理事、会长等,表决通过了《山东省经济林协会章程》《山东省经济林协会收费管理办法》。

连任会长赵之峰表示,当前,我省经济林产业转型升级正处在关键时期,要全面提升经济林产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水平,加快经济林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山东龙翔树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会员企业表示,今后要充分利用省经济林协会这个平台,把全省经济林事业发展推向新的高度。(文峰)

省自然资源厅赴邹城调研尼山绿化示范项目

导报讯 近日,山东省自然资源厅赴邹城市调研尼山区域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

调研组实地查看了国土绿化人工造林现场,并详细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和下一步打算。调研组强调,尼山区域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既要造林也要造利,尽可能选择带给群众经济收入的树种;要提早打算引水上山、施工道路等前期准备工作,加快推进项目实施。(李清殿)

聊城东昌府处置闲置土地58亩多

导报讯 聊城市东昌府区自然资源分局积极推进闲置土地处置,进一步规范土地市场,缓解土地供需矛盾。

该局深挖存量土地资源潜力,提高土地资源供给质量和效益,扩大产业有效投资,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提升产业发展层次。对粗放型的土地利用模式进行调整,以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为核心,加快土地利用结构调整和土地利用方式转变,处置闲置土地58.5165亩。(周士刚 袁岑岑)

曲阜严打盗采砂石资源

导报讯 近日,曲阜市召开打击盗采砂石资源工作会议,宣读了《曲阜市砂石资源监管问责办法》。

该市将开展“起底式”梳理排查,对辖区内所有涉砂项目、砂石加工企业、重点区域、重点人员、舆情信息、举报信息等进行摸排,逐一列出清单,采取有效措施逐项进行解决。各镇街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公安、综合执法、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要落实行业监管和执法责任,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巡查监管、案件办理等常态化、制度化。(曹雨)

淄博临淄宪法日开展集中宣传



导报讯 12月4日是第八个“国家宪法日”,淄博市临淄区自然资源局开展了集中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该局在院内电子显示屏上滚动播出与“国家宪法日”主题相关的宣传语和宣传图片,向干部职工传导“学宪法遵宪法”的理念。同时,设置咨询台,悬挂横幅,放置展板,共发放宣传材料2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30余人次。(王德亭 王倩钰)

省自然资源厅部署“八五”普法工作

擦亮“法润自然”山东品牌

◆导报记者 杜杨 济南报道

12月3日,全省自然资源普法工作会议在济南召开,会议全面回顾总结全系统“七五”普法工作,对“八五”普法工作进行部署。

“七五”期间,山东省自然资源系统通过开展抓基层强基础(“双基”)法治建设,努力推动实现法治工作“四轮驱动”,自然资源法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八五”期间,将继续树立“法润自然”这面旗帜,并将其作为法治工作的有力抓手。

“四轮驱动”

近年来,山东省自然资源法治工作结合新时代自然资源管理实际,围绕打造“四个轮子”,通过开展抓基层强基础法治建设,努力推动实现法治工作“四轮驱动”,自然资源法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四个轮子”是指法治建设的四个循环:法治人才的循环、立法体系的循环、管理模式的循环、服务群众的循环。

为培养法治人才,保障法治建设基础,山东省自然资源厅首

在全省6.95万个行政村设有3.78万名自然资源咨询员,有效起到了法律法规的宣传员、政策问题的咨询员、化解矛盾纠纷的调解员作用

先在三个事业单位设立了“法治工作室”,在立法、普法、行政争议案件处理方面提供了有力支撑。

而后,通过阶段性推进,在每个行政村设立自然资源咨询员,主要职责是负责自然资源法治宣传、解答群众政策咨询、受理相关意见建议、帮助群众调解纠纷。截至2020年,在全省6.95万个行政村设有3.78万名自然资源咨询员,有效起到了法律法规的宣传员、政策问题的咨询员、化解矛盾纠纷的调解员作用。

建设立法体系方面,在业务领域建立系统理论与课题研究成果分享机制,培养系统性研究问题、系统性解决问题的系统思维。比如在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化解方面,印发了解决民营企业土地房屋产权和城镇居民住房产权历史遗留问题相

关意见,“一地(企)一策”,起到了典型示范作用,从而带动不动产登记领域一系列便民服务的出台。

在创新管理模式方面,建立“普法先行”工作机制,阶段性重点工作启动前,政策宣传队先开展工作,宣传法律政策、解答群众问题、听取群众意见,工作推进中结合群众诉求随时调整,切实将执法过程和普法过程融合在一起。

在服务人民群众方面,各地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如“东营市自然资源法治审查(审核)系统”突破“面对面”传统会议会商模式,实现法治审查流程“标准化”。

“法润自然”

“法润自然”是山东省自然资源系统的普法宣传品牌,集中

体现了普法宣传的及时性、精准性、融合性要求,实现普法宣传工作的“好雨知时节,润物细无声”的理念。

会议认为,“法润自然”不仅是一个口号,其具有丰富内涵,体现了山东自然资源普法工作的理念和精髓,是对新时期自然资源法治文化的凝练,也是“双基”法治建设的升华和成果。要把“法润自然”树成全省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一面旗帜,要擦亮这面旗帜,充分发挥品牌的带动作用,形成良好的自然资源法治氛围。

据了解,为统筹谋划“法润自然”品牌这一有力抓手,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已下发《关于全面推进“法润自然”普法品牌创建活动的意见》,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具体而言,首先是做好统筹谋划。“双基”法治建设是“法润自然”品牌的应有之义,要把持续深化“双基”法治建设和打

造“法润自然”品牌共同推进,作为法治工作的重点任务和创新的切口。会议指出,省自然资源厅的推进意见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各市要结合实际,制定当地的推进方案,明确责任人、时间表和路线图。

其次,要体现地方特色。会议认为各市的工作基础不同,发展不平衡,因此省自然资源厅提出阶段性推进。无论基础好还是相对薄弱,都要有所行动,自选动作要做到,自选动作要有创新,在省自然资源厅方案基础上融入地方特色,融入自己的思考和创造。

此外还要点上开花、波次推进,整体提升。会议提出,下一步,省自然资源厅将就“法润自然”品牌建设形成工作标准和评价指标,通过调研创新做法,形成优秀案例,发挥示范作用。在发现典型的基础上总结可推广的经验,达到点上开花、面上推进的效果。

创新协调 绿色 开放 共享 投稿邮箱:jjdsbdtg@126.com

图片新闻



与“法”同行

在第八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沂源县自然资源局集中开展了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就宪法知识、新修订的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矿产管理、森林病虫害防治、地灾防治知识等进行了宣传,现场发放宣传材料700余份。(李宁宁)

金乡再推优化营商环境新举措 地籍图免费公开查询

主动倾听企业和群众呼声,对于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优先解决、特事特办、急事急办

导报讯 为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方便群众和企业查询获取地籍图,日前,金乡县推出地籍图公开查询服务。让企业和群众足不出户即可免费查询到地籍图信息,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信息透明度。

据了解,该系统24小时对外开放,任何人都可登录查询。企业、群众也可以到金乡县为民服务中心大厅内自行查询地籍图信息,不动产登记自助服务专区内配备了地籍图查询专用电脑,地籍图公开查询、查阅服务均不收取任何费用。

今年以来,金乡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动产登记中心坚持“依法、便民、高效”的服务宗旨,聚焦问题短板、紧盯整改提升,深入开展不动产登记“放管服”改革,持续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改革上下功夫、谋实效,以改革之力服务民生,推进不动产登记领域营商环境再优化。同时,密切关注社情民意,主动倾听企业和群众呼声,了解企业和群众的意愿,对于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优先解决、特事特办、急事急办。(李斌)

助力企业早开工早建设

冠县不动产登记“交地即办证”

导报讯 近日,山东乐宝宠物食品有限公司和山东科兹曼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为冠县不动产登记中心送来锦旗,对该中心的工作人员加班加点办理不动产证,实现“交地即办证”表示感谢。

“交地即办证”是将土地供应、不动产登记申请、地籍调查、审核登簿进行全链条流程再造。项目预审环节或建设用地供应环节开展土地勘测定界时,同步开展不动产地籍调查,预编不动产单元号,不动产地籍调查结果提前审核入库。企业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后,向不动产登记机构提交不动产登记申请材料,待企业交齐土地出让金和相关税费后,办理交地手续即可领取不动产权证书。

“交地即办证”为企业开工建设、投产达效提供了最大便利,是冠县不动产登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改革的新举措。截至目前,冠县已有4个项目通过“交地即办证”方式取得了不动产权证书,为该模式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运行奠定了基础。(寇办)

数字赋能“田长制”

济宁耕地保护开启智慧管理时代

导报讯 为进一步强化耕地保护,深化互联网技术助推耕地保护监管工作,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研究创建耕地保护“田长制”监管系统平台,为“田长制”、补充耕地后期管护工作提供数字赋能,有效打通群众反映违法问题渠道,使违法用地发现在初始、

遏制在萌芽。

“田长制”监管系统平台以地理空间数据库为基础,采用互联网、移动通信、GIS等多种信息技术手段。通过移动端APP和电脑WEB端等多种客户端相互协作,实现违法占用耕地案件全生命周期管理,田长巡查任务管理与自动派发,

巡查轨迹记录及巡查覆盖率智能计算,有效解决了耕地保护工作中存在的保护范围确定难、违法占耕案件监管难、田长巡查效率低等系列问题。

目前,“田长制”监管系统平台已在任城区正式运行,正逐步在全市范围内推广实施。截至11月底,依托该监管平台,各级田

长累计巡田4145公里,累计覆盖耕地面积达50260公顷。发现违法占用耕地案件23起,全部由三级田长和群众发现并上报,并由二级田长现场核实解决,切实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为耕地保护提供智慧支撑,耕地保护迈入“数字赋能”智慧管理新时代。(郭朝阳)

社会协同 并网延链

聊城自然资源治理延至“神经末梢”

导报讯 “你看,我在手机上点开APP就能看到上午巡田的轨迹。如果遇到违法占用耕地的情况,还可以拍下照片通过平台实时定位上传。”近日,在聊城市东昌府区沙镇,刚刚完成永久基本农田、补充耕地地块等巡查的张八村党支部书记张凤伟,在手机上展示田长综合管理平台上的巡田记录。

据了解,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积极探索卫片执法、林长制、田长制、网格员、志愿者等并网延链新路径,全面打造新时代自然资源法治治理体系,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协同共治的良好氛围,将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消灭在萌芽状态。

借力铁塔设施,延长执法链条。借助铁塔公司的高塔,建立高空瞭望电子监控平台,将传统的卫片执法延伸到空中进行动态巡查执法,达到实时

建立高空瞭望电子监控平台,将传统的卫片执法延伸到空中进行动态巡查执法,达到实时监测、自动报警的目的

监测、自动报警的目的,实现了“全天候、全方位、无死角”监测,为快速发现和查处违法占地行为提供了保障。目前,已在聊城高新区、冠县进行试点。其中,冠县已安装94台高空瞭望摄像机,基本覆盖全县18个乡镇(街道)760个行政村,实现辖区耕地全景监控和智能化管理。

借助科技力量,延长田长链条。建立“田长综合管理平台”,为田长配上“掌上宝”,将传统的田长管理模式延伸到“指尖”,在手机终端通过APP实现管制要求公开化、巡查工作可视化、问题上

报即时化、任务下达信息化。截至11月底,“田长综合管理平台”已在东昌府区、高新区、度假区、开发区等地的90个乡镇5207个村推广运行,田长有效完成7740次巡田,巡田里程达3.7万公里,巡视范围覆盖基本农田面积292万亩,发现并上报土地违法违规问题11个,这些问题均得到解决。

配备专职人员,延长林长链条。为打通森林资源管护的“最后一公里”,该局在林业资源丰富的莘县试点配备专职护林员,延长“林长制”链条。目前,该县建立了1209人的专职护林员队伍。

牵线网格员,并网“治安网”。在田长制的落实中,莘县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原则,将田长制与治安网并网,打通了自然资源违法治理的“神经末梢”,初步建立了676人的兼职田长队伍,实现各网格全方位、全覆盖、无缝隙监管,确保了耕地违法问题早发现、早解决。

整合执法队,并网“执法网”。积极开展综合执法探索,在临清市烟店镇试点基层综合执法,配强执法人员118名,对全镇36个自然村网格化管理。每日不间断闭环式巡查、动态式管理,并配备4台无人机开展“空中巡查”,配齐配强执法装备,配备执法车辆16辆、对讲机58台、执法记录仪25台,发现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第一时间制止,做到抓细抓早、拆细拆早。(王斌)